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

洛自然资提案〔2023〕3号

签发人：李松涛

办理结果：A

对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 第 141347 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庄少峰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合理规划利用村庄建设用地，为乡村振兴提质增效”的建议收悉，经与市乡村振兴局共同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您提出的建议非常中肯，对我局的村庄规划管理工作起到了很好的指导作用，感谢您对我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二、洛阳市共有 2648 个行政村，乡村地区占全市面积的 85%。2019 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实施乡村振

兴战略的重要精神，按照“试点先行、典型引路、全面推开”的要求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扎实推进。今年我局开展了村庄规划编制需求和意愿摸底统计工作，建立村庄规划编制台账，精准确定了村庄规划应编尽编名单。目前，我市 2000 余个村庄规划初步成果基本完成，乡村地区初步形成“规划一张图”，村庄规划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三、近年来，我局坚持分类定标，精确制导，把握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的规律特征。一是分类分区划分编制重点。按照村庄的多样性、差异性、区域性，结合《河南省县域村庄分类和布局规划编制指南（试行）》要求，除 157 个无需分类的村庄外，将其它村庄分为 443 个城郊融合、512 个集聚提升、1151 个整治改善、259 个特色保护、126 个搬迁撤并等类别，采取差异化策略，分类引导村庄规划编制内容和深度。按照区位特征和资源禀赋，全市分为都市核心区、环都市区、南部生态发展区三种类别，分类有序推进村庄规划建设，避免“千村一面”。二是面向需求控制编制内容。聚焦洛阳市“达标村”“示范村”“精品村”和“五星”支部重点创建村庄，指导做好产业运营内容，突出建管并重，保障乡村振兴项目落地落位。聚焦村民实际需求，坚持自下而上收集解决好村民意愿和村委会意见，通过村庄规划落实好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解决耕地、宅基地和农村集体建设用地等问题。聚焦政府管理需求，整合落实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全域用

地管控、“三条红线”边界内容，农业农村部门高标准农田建设以及住建部门农村供排水一体化要求等，优化村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实现村庄建设活动与自然环境有机融合。三是依托产业提炼编制亮点。充分发挥村庄产业基础优势，做大做强特色产业，做好产业规划内容。挖掘汝阳柏树乡优质富硒红薯，宜阳赵老屯迷迭香，孟津宋庄村西瓜、马岭村车厘子，新安磁涧镇、五头镇樱桃等产业潜力，规划从完善基础配套、延伸产业链、丰富营销模式等方面引领产业发展，培育乡村发展新业态，引领乡村经济新业态。四是重点保障乡村产业用地指标。在不改变县级国土空间规划主要控制指标情况下进一步优化调整村庄各类用地布局，在乡镇和村庄规划中允许“留白”，预留不超过5%的规划建设用地机动指标，保障村民居住、公服设施配置以及支持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和农村新产业用地。对于现状已出现较多空心村和闲置用地的行政村，严格规模管控，积极盘活利用存量用地。树立“存量规划”理念，村庄建设用地总规模原则上不再增加，支持通过开展农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途径优化调整乡村各类用地规模、结构和布局，鼓励产业空间复合高效利用，多措并举保障乡村振兴用地。

四、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做好村庄规划编制和宣传引导工作，在规划编制和实施过程中充分听取村民意愿、反映村民诉求，合理安排各类用地规模、布局和时序，立足现有基础保留乡村特色

风貌，让村民真正参与到规划编制各个环节，坚持村庄规划引领，做到发展有遵循、建设有依据，推动实现村庄规划一幅蓝图管长远、久久为功助振兴。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的理解和支持！



联系单位及电话：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3225209

联系人：王世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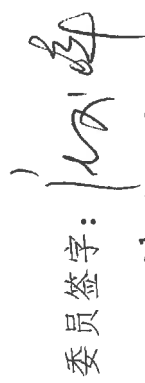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1份），市政府办公室督查二科（1份）。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2023年5月11日印发

附件 3

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题目 (总号)	关于合理规划利用村庄建设用地，为乡村振兴提质增效的 提案（第 141347 号）	满意程度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承办单位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意见					
备注	委员签字：  2023 年 5 月 6 日				
	1. 承办单位负责将本表与答复文件一并送交委员。 2. 请委员在“满意程度”的三项中，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 3. 具体意见填在“意见”栏中，内容较多可加附页。 4. 承办单位将答复文件、征询意见表扫描后上传至洛阳市“智慧政协”系统。				

2

3

4

5

6